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耀星科技集團

BRIGHTSTAR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BRIGHTSTAR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耀星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6)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耀星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該通函**」)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所有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決議案已經在股東週年大會由投票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25,105,47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即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大會上所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而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放棄投票，亦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放棄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在投票中有任何限制。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此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擔任點票監察員。

執行董事崔海濱先生、楊浩廷先生及張艷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紀貴寶先生及陳志鵬先生，均已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姜玉娥女士因彼等之其他個人事務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454,345,470 (100%)	0 (0%)
2.	重選以下人士為董事：		
	(a) 崔海濱先生為執行董事；	454,345,470 (100%)	0 (0%)
	(b) 紀貴寶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54,345,470 (100%)	0 (0%)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54,345,470 (100%)	0 (0%)
4.	續聘中滙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454,345,470 (100%)	0 (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股份(包括從庫存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5項之普通決議案)。	454,345,470 (100%)	0 (0%)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6項之普通決議案)。	454,345,47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7.	通過增加根據第6項決議案授出之一般授權而購回的股份以擴大根據第5項決議案向董事授出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7項之普通決議案)。	454,345,470 (100%)	0 (0%)
8	以： (a) 採納二零二六年購股權計劃； (b) 批准不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10%之計劃限額；及 (c)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採納之現行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二六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起終止。	454,345,47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 (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9.	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現行的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並採納本公司第三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以取代及排除本公司現行的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並自大會結束後立即生效。	454,345,470 (100%)	0 (0%)

由於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超過50%的票數贊成上述提呈的各項普通決議案第1至第8項，以及超過75%的票數贊成上述提呈的特別決議案第9項，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均已獲股東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耀星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崔海濱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崔海濱先生、楊浩廷先生及張艷玲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紀貴寶先生、姜玉娥女士及陳志鵬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intechproductions.com刊登。